

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化工行业标准

SH 0005—90

油漆工业用溶剂油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以原油的直馏馏分,或经再加工制得的油漆工业用溶剂油的技术条件。

2 引用标准

- GB/T 261 石油产品闪点测定法(闭口杯法)
- GB/T 1884 石油和液体石油产品密度测定法(密度计法)
- GB/T 1885 石油计量换算表
- GB/T 3555 石油产品赛波特颜色测定法(赛波特比色计法)
- GB/T 4756 石油和液体石油产品取样法(手工法)
- GB/T 5096 石油产品铜片腐蚀试验法
- GB/T 6536 石油产品蒸馏测定法
- GB/T 11134 烃类溶剂油贝壳松脂丁醇值测定法
- GB/T 11135 石油馏分和工业脂肪族烯烃溴值测定法(电位滴定法)
- SH/T 0118 溶剂油芳香烃含量测定法
- SH 0164 石油产品包装、贮运及交货验收规则
- SH/T 0174 芳烃和轻质石油产品硫醇定性试验法(博士试验法)

3 技术内容

3.1 产品质量等级

本标准所属产品按质量分为一级品和合格品二种等级。

3.2 技术要求

项 目	质量指标		试验方法
	一级品	合格品	
外观	透明、无悬浮物和机械杂质及不溶解水		目测 ^①
闪点(闭口),℃	不低于	33	GB/T 261
色度,号	不小于	+25	—
芳烃含量 ^② ,%	不大于	15	GB/T 385
贝壳松脂丁醇值	报告	—	GB/T 11134
溴值,gBr/100g	不大于	5	GB/T 11135
博士试验	通过	—	SH/T 0174

续表

项 目	质量指标		试验方法
	一级品	合格品	
馏程, ℃			
初馏点	不低于	140	140
98%馏出温度	不高于	200	200
铜片腐蚀, 级			
100℃, 3h	不大于	1	—
50℃, 3h	不大于	—	1
密 度(20℃), kg/m ³			
	不小于	750	—
	不大于	816	790

注: 1) 将试样注入 100mL 的玻璃量筒中, 在 20±5℃下观察, 试样必须透明, 无悬浮物和机械杂质及不溶解水。
2) 此项指标根据用户需要允许生产厂和用户协商。

4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与贮存

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及交货验收按 SH 0164 进行。

5 取样

取样按 GB/T 4756 进行, 取 2L 作为检验和留样用。

附加说明:

本标准由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提出并技术归口。

本标准由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高慧智。

本标准一级品参照美国试验与材料协会标准 ASTM D 235—87 中 I 类产品的质量指标制定的。
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, 原国家标准 GB 1922—80 (88)《溶剂油》中 200 号作废。